

证券代码：833346

证券简称：威贸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1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及网络会议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豪良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和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周威迪、蔡祥飞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汇报，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就 2023 年度工作做报告，并对公司 2024 年度工作做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性自查表，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沈福俊先生、杨勇先生、庄远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形成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35、2024-036、2024-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展现了良好的服务意识与专业能力，并考虑到公司审计事务的延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009,236.47 元，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0,682,603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6,625,258.99 元。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关于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告编号：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本人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公司薪酬体系方案确定薪酬标准和支付方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豪良、周威迪、蔡祥飞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

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同意向73名激励对象共授予限制性股票125万股，授予日为2024年4月25日，授予价格为9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豪良、高建珍、周威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om）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所审议案需经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或中介机构发表意见的，应说明相关情况。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建议未采纳或未完全采纳的，应当披露未采纳的具体理由。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独立董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本人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公司薪酬体系方案确定薪酬标准和支付方式。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